

锦州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锦医保发〔2025〕3号

转发辽宁省按病组付费分组方案和病种分值付费病种库 2.0 版的通知

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各有关定点医疗机构：

现将《关于印发〈辽宁省按病组付费分组方案和病种分值付费病种库 2.0 版〉的通知》（辽医保发〔2024〕16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以下要求一并贯彻执行。

一、预付金、特例单议、谈判协商、意见收集、数据工作组 5 个配套机制另行制定。

二、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要做好辽宁省按病组付费分组方案 2.0 版的落实实施工作，进一步优化经办流程，组织开

展业务培训，加大宣讲力度。

三、本通知自 2025 年 1 月 1 日执行。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辽宁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辽医保发〔2024〕16号

关于印发《辽宁省按病组付费分组方案和病种分值付费病种库 2.0 版》的通知

各市医疗保障局、各有关定点医疗机构：

为深入推进按病组和病种分值付费改革，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按病组和病种分值付费 2.0 版分组方案并深入推进相关工作的通知》（医保办发〔2024〕9号）精神和辽宁实际，省局组织专家研究制定了《辽宁省按病组付费分组方案和病种分值付费病种库 2.0 版》（以下简称 2.0 版）。现印发给你们，并就做好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快推进 2.0 版的落地实施。依据国家相关技术规范，我局会同地市共同组织专家，在充分听取定点医疗机构意见基础上，制定了符合辽宁实际的 2.0 版分组方案和病种库（见附件 1 和 2）。各市要充分认识全省统一规范按病组付费分组方案和病种分值付费病种库，对推进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的重要作用，进一步优化调整医保支付具体政策和经办流程。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全省所有统筹区统一使用辽宁省 2.0 版分组。按病种分值付费的统筹区可使用 2.0 版用于 2024 年度清算。

二、建立健全改革的配套机制。各市要按照国家和省局的有关要求，切实建立健全预付金、特例单议、谈判协商、意见收集、数据工作组 5 个配套机制。各市要及时足额支付协议约定的医保基金，做好 2.0 版的月结算和年清算等工作，通过基金预付缓解医疗机构资金压力。优化特例单议具体办法，解除医疗机构收治复杂重症病人的后顾之忧。要按年度调整“医保数据工作组”成员，做好信息上报和数据公开等工作，加强基金运行分析，定期向定点医疗机构通报医保基金运行和医疗费用分布等信息。充分发挥协商谈判机制作用，科学合理地确定病组（病种）、权重（分值）和费率（点值）等付费核心要素，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

三、做好 2.0 版的培训解读。各级医保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 2.0 版的业务培训，说明 2.0 版的新变化，提升全省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相关行政及经办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在推进 2.0 版落地过程中，要做好《医疗保障结算清单》填报的质控工作，指导定点医疗机构提高编码的准确性与合理性，积极防范高编高靠等违规行为。各级医保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做好宣传解读，讲好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故事，广泛听取定点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的建议，为全省优化调整 2.0 版提供专业意见，确保辽宁按病组和病种分值付费 2.0 版改革取得良好成效。

- 附件：1.辽宁省按病组付费分组方案 2.0 版（LNDRG2.0）
2.辽宁省按病种分值付费病种库 2.0 版（LNDIP2.0）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